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火炬大道 581 号 A 座 2 层)



关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 申请第一轮问询的回复

主办券商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二〇二四年九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贵司于2024年8月21日出具的《关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收悉。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主办券商，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通信”、“发行人”或“公司”）、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或“中汇所”）以及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或“六和律师”）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现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除另有说明外，本回复报告所用简称及名词释义与定向发行说明书一致。

本回复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不加粗）
对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改、补充	楷体（加粗）

目 录

1、关于偿债能力	3
2、其他.....	8

1、关于偿债能力

申请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请发行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结合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现金流的构成、公司未来经营和回款情况等补充详细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是否能够合理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发行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结合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现金流的构成、公司未来经营和回款情况等补充详细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是否能够合理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公司已在定向发行说明“一、基本信息”之“（五）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变动分析说明”中补充披露如下：

“5、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193.78	889.49	3,608.05
其他货币资金	3.00	3.00	2.98
合计	1,196.78	892.49	3,611.03

其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ETC保证金	0.80	0.80	0.80
合计	0.80	0.80	0.80

公司货币资金由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组成，其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仅 0.80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分别为 3,611.03 万元、892.49 万元和 1,196.7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6.09%、3.28%和 4.28%。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2,718.54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度客户回款时间延长，日常经营活动支出增加。2024 年 6 月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304.29 万元，主要系业务部门充分跟进客户，妥善处理催款事宜，上半年回款额较上年同期

增加 22%。

(2) 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利率 (%)	借款期限	贷款性质 (信用借款、 质押借款、抵押借款)
1	中国银行	910.00	3.40	2023.8.28- 2026.8.27	抵押借款
2	杭州联合银行	500.00	4.70	2024.1.30- 2025.1.29	信用借款
3	杭州联合银行	1,000.00	3.85	2024.1.30- 2025.1.29	抵押借款
4	杭州联合银行	500.00	3.85	2024.2.1- 2025.1.30	抵押借款
5	中国邮储银行	2,000.00	4.35	2024.2.19- 2025.2.18	抵押借款
6	杭州银行	300.00	3.45	2024.5.8- 2024.11.7	保证借款
7	杭州银行	500.00	3.40	2024.5.15- 2024.11.14	信用借款
8	交通银行	400.00	3.45	2024.5.16- 2025.5.11	保证借款
9	杭州银行	500.00	3.45	2024.6.13- 2025.6.12	保证借款
10	杭州银行	500.00	3.45	2024.6.14- 2025.6.13	保证借款
11	杭州银行	500.00	3.45	2024.6.27- 2025.6.26	保证借款
合计		7,61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余额合计分别为 2,024.67 万元、5,205.72 万元和 7,610.0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50%、38.32%和 49.56%。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规模增加较快，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显著增长，公司为项目履约进行备货及日常营运所需资金同步增加，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因而更多依赖银行贷款满足经营性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务逾期或违约等情形。

公司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 6 月末贷款余额	其中：6 个月内到期	7-12 个月内到期	1-2 年	2-3 年
7,610.00	800.00	5,900.00	910.00	0.00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已实现销售回款约 12,400 万元，根据项目流转和已开票情况，结合历史实际回款节点进行测算，2024 年下半年度预计销售回款 1.05 亿

元，2024 全年可达 2.29 亿元，公司 2024 年下半年预计到期归还的银行债务总额为 800.00 万元，公司自身销售回款足以覆盖上述贷款。7-12 个月内到期银行贷款余额为 5,900.00 万元，上述贷款主要系 2024 年上半年度取得，其中 4,290.00 万元系借新还旧，新增贷款仅 1,610.00 万元，预计到期后大部分可通过借新还旧解决。后续公司将利用自身销售回款及银行借新还旧资金，综合解决银行贷款到期归还，公司期后负债不存在重大还款压力。

(3) 现金流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8 月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32	-1,305.41	-4,997.35	-14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95	-247.47	-539.85	-35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88	1,846.69	2,821.57	25.2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4.64 万元、-4,997.35 万元及-1,305.41 万元。近两年来，公司设计服务业务持续扩张，不断有新的市场区域中标。从安排人员入驻、与客户进行业务对接、与客户原供应商工作交接，到开展实地查勘、出具设计文件、项目通过客户设计会审，最终到项目通过最终用户审验后支付款项，该期间的业务成本支出均需公司先行垫付，因而造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性净现金流出现大额流出。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已放缓市场扩张速度并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2024 上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3 上半年有所改善，同比增加 3,393.57 万元。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具体分月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7-8 月	2024 年 5-6 月	2024 年 3-4 月	2024 年 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09	-73.24	-1,590.99	358.82

近两年来，公司设计服务业务持续扩张，不断有新的市场区域中标。业务成本支出均需公司先行垫付，因而造成公司近两年经营性净现金流出现大额流出，而 2024 年 1-2 月由于行业惯例春节前结算回款较多，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仍为正，而 2024 年 3-4 月回款减少，因此造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90.99 万元。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已放缓市场扩张速度，因此 2024 年 5-6 月和 2024 年 7-8 月的经营性现金流情况逐步好转。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9.86 万元、-539.85 万元及-247.47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设备的支出。公司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变动合理，与实际投资活动相匹配。报告期后，2024年1-8月累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8.95万元，较2024年1-6月减少151.48万元，主要系期后购买理财10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21万元、2,821.57万元及1,846.69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本息及支付股东分红。报告期后，2024年1-8月累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50.88万元，较2024年1-6月减少495.82万元，主要系期后公司经营回款情况有所改善，主动放缓对外筹资所致。

(4) 公司未来经营和回款情况

公司的核心业务是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主要客户为大型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进入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的合作单位名录，从而获取相关的规划设计的业务订单。该业务受通信业影响较大，通信网络的规模、结构以及固定资产投资都将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增长速度造成影响。

近两年来，公司设计服务业务持续扩张，不断有新的市场区域中标。业务成本支出均需公司先行垫付，因而造成公司近两年经营性净现金流出现大额流出。此外，公司为了垫付项目资金，亦增加了银行贷款，导致了公司有息负债的快速上升。

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已放缓市场扩张速度，根据部分地区项目毛利低（部分亏损）情况，公司已决定不参与陕西西安、铜川、上海嘉定、青浦、金山、安徽阜阳、江苏徐州等项目2024年设计业务。公司虽放弃上述低附加值业务，但截至2024年8月末，在手订单金额仍达2.19亿元，在手订单充裕。

同时，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由专人负责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采取多种措施进行催收。由于公司的客户均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国有企业单位设计院，其承接业务均来自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运营商，故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

公司2024年上半年已实现销售回款约12,400万元，用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合计11,772.59万元。根据公司测算，

2024 年度销售回款将达到 2.29 亿元，有能力覆盖各项支出并储备足够的货币资金。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95、1.52，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稳健的业务增长、良好的客户资质及销售回款情况将支持经营处于良性循环。

(5) 公司偿债能力

综上所述，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有所改善，且货币资金受限占比较小；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均为国有大行或知名股份制银行等，综合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务逾期或违约等情形，期后负债亦不存在重大还款压力；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现金流量状况已有所改善，本次发行金额为 2,000.00 万元，每年付息 80 万元，公司销售回款足够覆盖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及利息，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到期违约的风险较小，能够合理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获取了公司银行对账单、银行贷款合同、企业征信报告、已开立账户清单等资料；

(2) 查阅了解公司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

(3) 访谈发行人财务总监，了解公司现金流及回款情况，获取了 2024 年上半年度回款资料及全年预计回款预测表；

(4) 访谈公司总经理，了解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客户开拓情况；

(5) 获取公司在手订单相关资料，结合市场空间及发展趋势判断公司的主营业务成长性；

2、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有所改善，且货币资金受限占比较小；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均为国有大行或知名股份制银行等，综合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务逾期或违约等情形，期后负债亦不存在重大还款压力；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现金流量状况已有所改善，公司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能够合理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其他

请发行人核实《定向发行可转债申请报告》中的挂牌日期填报是否准确，
如否，请重新提交该申请文件。

【公司回复】

公司实际挂牌日期为 2015 年 7 月 27 日，公司已对《定向发行可转债申请报告》进行了修订并重新提交申请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申请第一轮问询的回复》之盖章页)

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申请第一轮问询的回复》之盖章页）



**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关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
向发行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有关财务问题回复的意见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由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紫光通信”）转来的贵所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下发的《关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收悉。我们作为紫光通信的年报会计师，对问询函中需要我们回复的财务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就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除另有说明外，本回复报告所用简称及名词释义与定向发行说明书一致。

本回复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问询函所列问题	黑体（加粗）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宋体（不加粗）

关于偿债能力

申请材料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请发行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结合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现金流的构成、公司未来经营和回款情况等补充详细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是否能够合理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请主办券商、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193.78	889.49	3,608.05
其他货币资金	3.00	3.00	2.98
合计	1,196.78	892.49	3,611.03

其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ETC保证金	0.80	0.80	0.80
合计	0.80	0.80	0.80

公司货币资金由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组成，其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仅 0.80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分别为 3,611.03 万元、892.49 万元和 1,196.78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6.09%、3.28%和 4.28%。

2023 年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2,718.54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度客户回款时间延长，日常经营活动支出增加。2024 年 6 月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304.29 万元，主要系业务部门充分跟进客户，妥善处理催款事宜，上半年回款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2%。

2、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利率 (%)	借款期限	贷款性质(信用借款、 质押借款、抵押借款)
1	中国银行	910.00	3.40	2023.8.28- 2026.8.27	抵押借款
2	杭州联合银行	500.00	4.70	2024.1.30- 2025.1.29	信用借款
3	杭州联合银行	1,000.00	3.85	2024.1.30- 2025.1.29	抵押借款
4	杭州联合银行	500.00	3.85	2024.2.1- 2025.1.30	抵押借款
5	中国邮政银行	2,000.00	4.35	2024.2.19- 2025.2.18	抵押借款
6	杭州银行	300.00	3.45	2024.5.8- 2024.11.7	保证借款
7	杭州银行	500.00	3.40	2024.5.15- 2024.11.14	信用借款
8	交通银行	400.00	3.45	2024.5.16- 2025.5.11	保证借款
9	杭州银行	500.00	3.45	2024.6.13- 2025.6.12	保证借款
10	杭州银行	500.00	3.45	2024.6.14- 2025.6.13	保证借款
11	杭州银行	500.00	3.45	2024.6.27- 2025.6.26	保证借款
合计		7,61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余额合计分别为 2,024.67 万元、5,205.72 万元和 7,610.00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50%、38.32%和 49.56%。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规模增加较快，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显著增长，公司为项目履约进行备货及日常营运所需资金同步增加，公司作为非上市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因而更多依赖银行贷款满足经营性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务逾期或违约等情形。

公司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年6月末贷款余额	其中：6个月内到期	7-12个月内到期	1-2年	2-3年
7,610.00	800.00	5,900.00	910.00	0.00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已实现销售回款约 12,400 万元，根据项目流转和已开票情况，结合历史实际回款节点进行测算，2024 年下半年度预计销售回款 1.05 亿元，2024 全年可达 2.29 亿元，公司 2024 年下半年预计到期归还的银行债务

总额为 800.00 万元，公司自身销售回款足以覆盖上述贷款。7-12 个月内到期银行贷款余额为 5,900.00 万元，上述贷款主要系 2024 年上半年度取得，其中 4,290.00 万元系借新还旧，新增贷款仅 1,610.00 万元，预计到期后大部分可通过借新还旧解决。后续公司将利用自身销售回款及银行借新还旧资金，综合解决银行贷款到期归还，公司期后负债不存在重大还款压力。

3、现金流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8 月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202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32	-1,305.41	-4,997.35	-14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95	-247.47	-539.85	-35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88	1,846.69	2,821.57	25.2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4.64 万元、-4,997.35 万元及-1,305.41 万元。近两年来，公司设计服务业务持续扩张，不断有新的市场区域中标。从安排人员入驻、与客户进行业务对接、与客户原供应商工作交接，到开展实地查勘、出具设计文件、项目通过客户设计会审，最终到项目通过最终用户审验后支付款项，该期间的业务成本支出均需公司先行垫付，因而造成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性净现金流出现大额流出。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已放缓市场扩张速度并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2024 上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3 上半年有所改善，同比增加 3,393.57 万元。

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具体分月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7-8 月	2024 年 5-6 月	2024 年 3-4 月	2024 年 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09	-73.24	-1,590.99	358.82

近两年来，公司设计服务业务持续扩张，不断有新的市场区域中标。业务成本支出均需公司先行垫付，因而造成公司近两年经营性净现金流出现大额流出，而 2024 年 1-2 月由于行业惯例春节前结算回款较多，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仍为正，而 2024 年 3-4 月回款减少，因此造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90.99 万元。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已放缓市场扩张速度，因此 2024 年 5-6 月和 2024 年 7-8 月的经营性现金流情况逐步好转。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9.86 万元、-539.85 万元及-247.47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设备的支出。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变动合理，与实际投资活动相匹配。报告期后，2024 年 1-8 月累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8.95 万元，较 2024 年 1-6 月减少 151.48 万元，主要系期后购买理财 1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21 万元、2,821.57 万元及 1,846.69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本息及支付股东分红。报告期后，2024 年 1-8 月累计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50.88 万元，较 2024 年 1-6 月减少 495.82 万元，主要系期后公司经营回款情况有所改善，主动放缓对外筹资所致。

4、公司未来经营和回款情况

公司的核心业务是通信网络规划设计服务，主要客户为大型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进入通信规划设计研究院的合作单位名录，从而获取相关的规划设计的业务订单。该业务受通信业影响较大，通信网络的规模、结构以及固定资产投资都将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增长速度造成影响。

近两年来，公司设计服务业务持续扩张，不断有新的市场区域中标。业务成本支出均需公司先行垫付，因而造成公司近两年经营性净现金流出现大额流出。此外，公司为了垫付项目资金，亦增加了银行贷款，导致了公司有息负债的快速上升。

为保证公司经营稳步发展，公司已放缓市场扩张速度，根据部分地区项目毛利低（部分亏损）情况，公司已决定不参与陕西西安、铜川、上海嘉定、青浦、金山、安徽阜阳、江苏徐州等项目 2024 年设计业务。公司虽放弃上述低附加值业务，但截至 2024 年 8 月末，在手订单金额仍达 2.19 亿元，在手订单充裕。

同时，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由专人负责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采取多种措施进行催收。由于公司的客户均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设计院有限公

司、中讯邮电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华信邮电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国有企业单位设计院，其承接业务均来自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运营商，故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已实现销售回款约 12,400 万元，用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合计 11,772.59 万元。根据公司测算，2024 年度销售回款将达到 2.29 亿元，有能力覆盖各项支出并储备足够的货币资金。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95、1.52，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稳健的业务增长、良好的客户资质及销售回款情况将支持经营处于良性循环。

5、公司偿债能力

综上所述，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有所改善，且货币资金受限占比较小；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均为国有大行或知名股份制银行等，综合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务逾期或违约等情形，期后负债亦不存在重大还款压力；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现金流量状况已有所改善，本次发行金额为 2,000.00 万元，每年付息 80 万元，公司销售回款足够覆盖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及利息，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到期违约的风险较小，能够合理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我们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 获取了公司银行对账单、银行贷款合同、企业征信报告、已开立账户清单等资料；

(2) 查阅了解公司期后负债的到期情况；

(3) 访谈发行人财务总监，了解公司现金流及回款情况，获取了 2024 年上半年度回款资料及全年预计回款预测表；

(4) 访谈公司总经理，了解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客户开拓情况；

(5) 获取公司在手订单相关资料，结合市场空间及发展趋势判断公司的主营业务成长性；

2、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末有所改善，且货币资金受限占比较小；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均为国有大行或知名股份制银行等，综合利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债务逾期或违约等情形，期后负债亦不存在重大还款压力；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现金流量状况已有所改善，公司具备充分的偿债能力，能够合理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专此说明，请予审核。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杭州紫光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定向发行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回复的意见说明》之盖章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9月24日

